

中国跨越潜在“中等收入陷阱”的新增长战略： 从追赶导向到竞争导向*

黄先海 宋学印

驱动经济增长的根本动力在于技术进步，跌入“中等收入陷阱”的深层机制是在国家技术差距基本面发生阶段性变化后，驱动经济增长的动力未能适时转换而陷入“技术追赶陷阱”。对于技术差距已处于准技术前沿阶段的发展中经济体，应加快由追赶导向型转为竞争导向型的新增长战略，即通过扩大市场和要素竞争、构建阶梯递强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由引进资本到引进竞争的外资利用环境，以及实施竞争兼容型的创新补贴政策等，支撑较快的技术进步率及经济增长率，从而跨越“陷阱”，继续向国际前沿经济体逼近。

关键词：中等收入陷阱 市场竞争 技术进步 增长收敛

“中等收入陷阱”并非必然存在，也并非小概率事件

作为后发新兴大国，中国的发展崛起过程将主要面临两个潜在“陷阱”：一是在全球经济体社会体系中，与美国等世界领先大国可能产生国际势力角逐的“修昔底德陷阱”；二是在自身经济增长进入中等收入阶段后，可能将面临“中等收入陷阱”。相比而言，“中等收入陷阱”对中国经济增长更具有决定性、长期性影响。自从世界银行经济学家吉尔和哈拉斯在其2007年撰写的《东亚复兴》

黄先海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宋学印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后。

* 本文得到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5ZDB156）、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14AZD056、11AZD009）的资助。当然文责自负。

报告中首次提出“中等收入陷阱”概念以来，其引起发展中经济体广泛的舆论关注与理论思考。“中等收入陷阱”基于这样一个经济史实：在1960年代已经处于中等收入阶段的101个经济体中，迄今只有13个跨入高收入阶段，其中主要是著名的亚洲“四小龙”以及另外几个受能源红利而出现非常规增长的中东石油国家，其余绝大多数经济体则在“原地踏步”，长期不能跨过中等收入阶段，陷入所谓“中等收入陷阱”。这一国际发展史的经验揭示，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并非必然规律，但也并非小概率事件。

中国2016年人均国民收入（GNI）达到8260美元，依据世界银行的动态划分标准，中国当前已是中等偏上收入经济体，正处于跨过12000美元门槛转向高收入经济体的最后决定性时期。近期，国际国内诸多学者围绕中国能否顺利通过中等收入阶段展开诸多讨论。如哈佛大学原校长、美国前财长萨默斯及其合作者在其2014年的一篇题为“亚洲欣欣症遇上均值回归”文章中，就特别提到中国，并预测中国经济增长速度将在一个较短时期内从高位值回归至2%~4%的全球平均值。无独有偶，中国经济增速过去数年来确实出现了持续的阶梯式下滑，2011—2015年平均增速相比1991—2010年，下跌幅度超过1/3。尽管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及随后欧洲债务危机延续，进而导致国际市场需求大幅滑落是中国增速下跌的部分解释，但中国传统经济增长动力衰竭、高速增长态势无法维持已经成为国内外学界的共识。中国如何转向新的增长动力，以支撑中高速、高质量的经济增长从而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加快向国际发达经济体收敛，是中国新阶段经济发展面临的核心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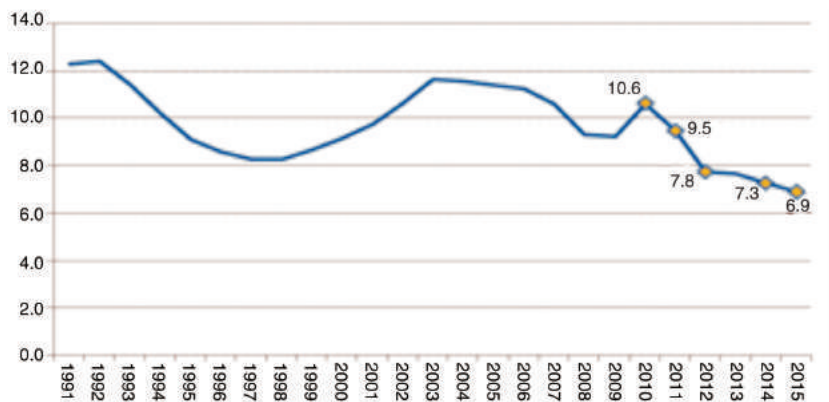


图1 中国经济增速：1990—2015（%）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网站。

“中等收入陷阱”的成因解释：从现象到本质

规避潜在“中等收入陷阱”是广大发展中经济体的共识，但关于为何跌入、如何走出“中等收入陷阱”并未取得一致的结论。目前主要有以下几种解释。

（一）收入分配极化进而需求动力萎缩导致“中等收入陷阱”

直接从收入分配视角探讨“中等收入陷阱”的形成原因是目前较为主流的解释，拉丁美洲是这一视角的主要现实参照。巴西、阿根廷以及智利等经济体在1950年后迎来“黄金发展期”，并在1970年代便成为中等收入经济体，但迄今虽过去50年，却仍然停滞在中等收入阶段，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其主要原因便是严重分配不公和收入两极分化，两极分化的恶果又进一步导致动荡不安的城市以及社会消费总需求的逐渐萎缩。从基尼系数来看，当前中国收入分配极化水平不仅高于发达经济体，甚至远高于多数亚洲其他发展中经济体，来自收入分配方面的风险可能是导致中国掉入“中等收入陷阱”的最大风险，调整不合理的收入分配结构是中国跨越陷阱的必要条件。^[1]

（二）人口结构失衡进而“人口红利”消失导致“中等收入陷阱”

该解释的主要依据源于发展经济学中的“人口红利”理论。东亚成功迈过“中等收入陷阱”的经济体具有一个重要的共同特征，便是在人口老龄化加速之前便迈入高收入行列，因此，应通过人力教育等人力资本培训，降低劳动生产率增长下滑的速度便成为跨越“陷阱”的重要动力机制。^[2]“人口红利”起源最早来自“刘易斯拐点”，当前中国已经跨过“刘易斯拐点”，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关键在于提升人力资本水平，从依托“人口红利”转向依托“人力资本红利”，^[3]相应的“药方”也应从加快户籍制度改革、保证劳动力自由流动，特别是加大教育与培训入手。

（三）比较优势萎缩进而产生升级断档导致“中等收入陷阱”

充分利用比较优势嵌入全球产业链，是二战以来全球发展中经济体成功推动

[1] J. Zhuang, P. Vandenberg, and Y. Huang, “Growing Beyond the Low-Cost Advantage: How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an Avoid the Middle-Income Trap”, *Manila: Asian Development Bank*, 2011.

[2] 金立群：“中国如何跨越‘中等收入陷阱’”，《人民日报》，2015年8月11日，第7版。

[3] 蔡昉：“‘中等收入陷阱’的理论、经验与针对性”，《经济学动态》，2012年第12期，第4~9页。

高速增长普遍路径，然而，如果比较优势未能动态升级，则可能形成严重的路径依赖，并陷入国际低端产业结构锁定，这可能是导致国家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另一个重要原因。东南亚部分国家未能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关键就在于未能实现比较优势转换和产业结构升级。^[1]当前中国比较优势产业正逐步从低端向高端升级，如果比较优势能够持续动态升级，则中国很大程度上将规避比较优势锁定从而迈过“中等收入陷阱”。^[2]

（四）寻租集团膨胀进而制度改革艰难导致“中等收入陷阱”

从制度经济学视角看，低收入经济体在经济追赶和发展转型过程中，制度改革释放的边际效率将逐步下降，特别是利益寻租集团对先进制度供给的阻挠。利益集团盘踞，既阻碍市场力量的发挥，又扭曲政府政策职能的发挥，激化社会矛盾，对后发经济体稳步迈入高收入经济体造成极大干扰。^[3]并且，政治型交易费用存在累积膨胀机制，政府能否发挥最大利益守护者角色，强势摒弃利益集团对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引致的利益再分配的阻挠，提升政府治理水平，很可能是一国是否被“中等收入陷阱”锁定的决定因素。^[4]

上述四个视角的解释的共同局限之处在于，收入分配极化、人口结构失衡以及利益集团膨胀等均是在部分国家的部分阶段出现，并非解释大部分国家遭遇“中等收入陷阱”的广谱性机制，实际上，1960年来长期无法走出“陷阱”的大多数经济体并没有遭遇上述冲击。虽然部分学者已认识到从提升人力资本角度规避生产率下滑，但罗伯特和卢卡斯之后的大量经济研究认为人力资本效应、“干中学”效应并不是推动技术进步的持久动力。^[5]

为什么只有极少数发展中经济体可以顺利经过中等收入阶段并成功迈向高收入经济体？这一问题迄今为止并未得到深刻揭示。驱动经济增长的根本动力在于技术进步，“中等收入陷阱”的浅层原因是人均收入增长率的显著下滑，但必定存在更深刻的技术进步率下滑的根源。从技术进步视角来看，“中等收入陷阱”

[1] K. Ohno, “Avoiding the Middle-Income Trap: Renovating Industrial Policy Formulation in Vietnam”, *ASEAN Economic Bulletin*, 26: 25-43, 2009.

[2] 杨高举、黄先海：“中国会陷入比较优势陷阱吗？”，《管理世界》，2014年第5期，第5~22页。

[3] 李稻葵：“突破中等收入陷阱的路线图”，《经济研究》，2014年第1期，第23~25页。

[4] 张德荣：“‘中等收入陷阱’的发生机理与中国经济增长的阶段性动力”，《经济研究》，2013年第9期，第17~29页。

[5] E. Robert and Jr. Lucas, “On the Mechanic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Journal of Monetary Economics*, 22: 3-42, 1988.

出现的原因，正是在相对国际技术前沿仍然存在较大差距下，便出现技术进步率的大幅下滑，导致各生产要素投入面临不可避免的边际报酬递减，进而传递至国民收入增长停滞、国际比较优势升级固化、国内收入分配恶化等种种浅层表现。当前关于“中等收入陷阱”的传统解释普遍存在技术进步维度的缺失，从而不能在深层次上构建驱动新阶段经济发展的新战略导向及相应的新型激励机制体系。

新兴工业化经济体追赶导向型增长的分化：历史透视

新兴工业化经济体（Newly Industrializing Economies，简称NIEs）取得的经济增长成绩举世瞩目，但在增长后期阶段的演化路径出现显著分流，大部分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其分流阶段的经济环境特征为寻找“陷阱”的真正共性因素提供了观察机会。利用最新版宾氏世界表提供的数据（Penn World Table 8.1），发现共有巴西、印度、葡萄牙、亚洲“四小龙”、中国大陆等14个国家或地区进入样本。^[1]纵观各新兴经济体在快速增长阶段的发展经验，其增长激励体系可归结一个共同模式——追赶导向型增长，即通过大规模投资、有意识维持较弱的市场竞争、较弱的知识产权保护、较密集的外资引进、较集中的政府补贴，实现资本维度的快速积累和技术维度的快速模仿吸收，从而推进国民经济高速增长。

那么一个自然的问题是，新兴经济体实施追赶导向型增长模式能否支撑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呢？历史的揭示是大部分新兴经济体在仍然远离国际前沿时，增长进程便陡然滞缓。

新兴工业化经济体追赶型增长路径的分化可归结为以下两个类型。

路径 I：前期快速追赶→准技术前沿条件下竞争提高→后期技术稳步收敛。

韩国、中国台湾等经济体是遵循该发展路径的典型。在样本期前期，该类经济体以劳均生产率衡量的技术水平不足技术前沿国家如美国的1/6，处于远离国际技术前沿阶段，并呈现经济高速增长、技术差距快速缩小的典型后发追赶型增长状态，特别是，区域内市场竞争程度长期维持在较低水平。到样本期后期，当该类经济体的技术差距缩小至领先经济体的1/3到1/2时，市场竞争程度逐渐上升

[1] 本文将人均GDP增速持续较快增长（不低于3.5%增速）至少达到15年以上及更长时期的国家或地区，归类为新兴工业化经济体，因为全球发达国家1960年以来平均增速长期保持在2%~3%区间，新兴工业化经济体持续较快增速只有保持在3.5%以上，增长差距才能显现收敛状态。另外，世界银行在其《全球经济展望》中一般将人均GDP增速高于3%以上的地区和国家称之为快速增长国家。

至6以上，收入与技术水平的国际差距进一步缩小，当前已跨过“中等收入陷阱”，进入与高收入经济体类似的增长收敛状态。

路径Ⅱ：前期快速追赶→仍远离前沿条件下竞争提高→后期技术进步滞缓。

该路径以巴西、印度尼西亚等经济体为典型，在样本期前期即1960至1980年间，该类经济体同样呈现经济高速增长、技术差距快速收敛且市场竞争程度较低的典型后发追赶状态。然而不同的是，进入样本期后期，在技术水平仍然仅为技术前沿的1/4乃至更大的技术差距状态下，市场竞争程度上升并已接近发达国家同期平均水平，经济增长速度出现大幅度下滑，技术差距不再收敛甚至出现倒退扩大。

显然，当前中国大陆和印度两大经济体仍然处于快速经济增长、技术差距快速缩小的后发追赶状态，尚未呈现路径分化特征，两国完整的收敛路径可能属于上述典型的任何一种，挖掘两大路径背后的深层规律性成因，规避“中等收入陷阱”具有重要现实内涵。

分析“中等收入陷阱”的一个新视角：追赶导向还是竞争导向？

跨国增长的经验事实，揭示出一国的技术差距、市场竞争等宏观环境变量对其经济增长与技术收敛可持续性的基础性影响。本节试图从理论机制上，廓清在不同增长激励导向下，处于落后地位的经济体为何在前期可利用后发优势实现快速增长，但在后期往往出现过早收敛，陷入所谓“中等收入差距”的内生经济机制。

为此，本节构建一个简化的熊彼特主义两国增长模型，其中一个为世界技术前沿的高收入经济体，已处于长期稳定增长的收敛状态；另一个为技术处于非前沿的低收入经济体。知识及技术信息可以无成本流动。两国劳动力均为标准代际交叠（OLG）环境，但基数稳定不变，并且不可跨国流动。每期新出生的劳动力简化为三类：企业所有者、企业家和工人。企业所有者拥有企业产权并可代际传递。企业家和工人则并在生存的第一个时期，无弹性供给其劳动。

高收入经济体因已经处于技术前沿，经济增长依赖企业家的技术创新驱动。低收入经济体的企业，则可利用后发优势，通过吸收学习和自主创新两种路径推进技术进步。在技术差距较大情况下，技术吸收模仿空间越大，后发优势越明显，经济增长率和技术进步率就越高。

企业在每一个时期初，需要在继续雇佣上一个时期的在位企业家和雇佣新时期出生的潜在企业家之间进行选择。在位企业家相对于潜在企业家，由于具有上一阶段的企业生产和技术进步经验，因此在该时期对上一期的世界技术知识具有较强的吸收模仿能力，但基于既有知识水平，通过原始创新推出新时期的新知识能力，相对潜在企业家较低。

企业在每一时期初如果选择继续雇佣上一期在位企业家，由于在位企业家具有较强的吸收模仿能力，那么在远离技术前沿条件下，在位企业家往往便通过扩大投资、引进国外投资等方式显著发挥后发追赶效应，获得较快的收入和技术增长速度，本文将处于该模式下的增长定义为追赶导向型增长。相应地，企业在每一时期初如果选择雇佣新时期出生的年轻企业家，意味着社会革新和市场竞争的加大，相应地，本文将处于该模式下的增长定义为竞争导向型增长。该模式下，通过自主研发创新是推动技术进步的主要动力。

追赶导向型增长和竞争导向型增长的技术差距收敛曲线，可由图2直观显示。显然，当经济体的技术差距水平低于交叉值即远离国际技术前沿时，遵循追赶导向型增长可获得更快的技术进步速度。前述历史经验研究显示，新兴工业化经济体在其增长初期，一般具有远高于世界技术前沿的增长速率，其中一个主要原因便是此处揭示的由技术差距以及吸收模仿带来的追赶型增长效应。然而，追赶导向型增长的收敛曲线与45度斜线交叉点更低，本文将该交叉点对应的技术差距定义为技术追赶“陷阱”值。进入该“陷阱值”，经济体的技术进步便陷入停滞，从而不能支撑收入持续增长，出现所谓“中等收入陷阱”。

经济体最优的技术进步路径，应当遵循如下路径：当技术差距低于交叉值时，施行追赶导向型增长，并在技术差距大于交叉值时，转向竞争导向型增长。但在企业决策层面，企业并不一定在技术差距达到交叉值时内生转向新的增长路径。企业追求利润最大化，企业内生的转型值仅与利润能力有关，而利润能力与宏观层面的市场竞争程度有关：提高企业面临的市场竞争水平，将促使企业雇佣潜在企业家扩大自主创新，即转向的新的增长路径。此时，便可以分析市场竞争变量在技术差距异质性条件下，对远离前沿经济体、准前沿经济体的技术进步和增长的不同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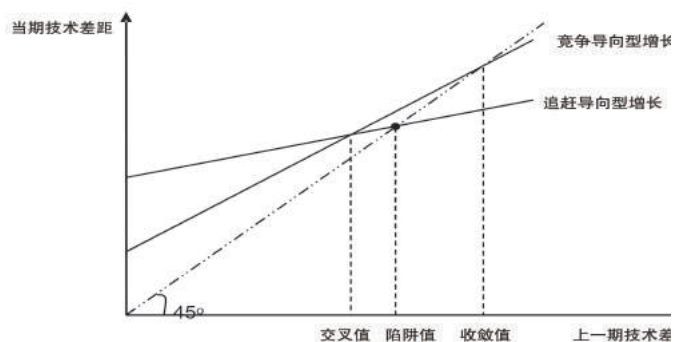


图2 非前沿经济体的技术差距收敛路径

注：该图实际上为动态系统图，即纵坐标标示的当期技术差距水平均由横坐标标示的上一期的技术差距经斜线映射而得，反映的是经济体的技术差距收敛过程。

来源：作者自制。

具体如图3所示，当经济体仍处于远离技术前沿阶段时，技术水平低于交叉值，此时若人为提高市场竞争，可导致企业转向竞争导向型增长路径，但是此时后追赶效应在推进经济增长和技术进步中仍然发挥主导作用，将导致经济增长率和技术进步率下降，这实际上是经济体面临的一种低水平竞争困境（如图中情景1）。而当经济体处于准技术前沿阶段后（技术差距大于交叉值），特别是如果企业内生转型值大于陷阱值，那么经济体将在到达内生转型值之前跌入陷阱，无法实现最终赶上世界技术前沿。此时，如果扩大市场竞争，调整企业原内生转型值转向新转型值（介于交叉值与陷阱值之间），那么企业将在陷入技术追赶陷阱前，转向竞争导向型增长（情景2）。在该情景下，由于竞争引致的研发创新效应在推动技术进步中发挥主导作用，不仅可有效规避陷阱，而且技术进步速度将高于原路径，最终推动经济体向世界技术前沿收敛。

综上所述，可推出本文的一个主要理论结论：当经济体远离技术前沿时，竞争引致的创新效应小于技术差距引致的追赶效应，扩大市场竞争将减小技术进步率；当经济体处于准技术前沿时，竞争引致的创新效应大于技术差距引致的追赶效应，扩大市场竞争将提高技术进步率。该理论视角的分析，不仅可以解释巴西、印度尼西亚等经济体在技术差距较大条件下，因市场竞争过度夸大，无法充分利用追赶效应，陷入低水平竞争困境的状态；也可解释韩国、中国台湾等已处于准技术前沿的经济体，逐步扩大竞争，顺利转变技术进步模式，从而跨越“中等收入陷阱”，支撑其国民收入和技术水平进一步向国际前沿收敛的典型事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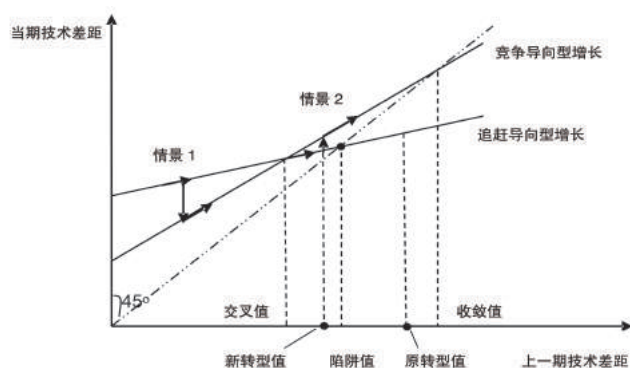


图3 准前沿经济体的市场竞争与“追赶陷阱”

注：该图实际上为动态系统，解释同图2，情景1表示在远离技术前沿阶段可能面临的低水平竞争困境，情景2则表示在准技术前沿阶段通过扩大市场竞争，使企业内生转型值转换后的增长路径转换及规避“陷阱”的情形。

来源：作者自制。

转向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新增长战略

推动国民收入持续增长的根本动力在于技术进步，低收入经济体在经历一段“黄金发展期”后，往往陷入“中等收入陷阱”的根本原因，也在于其技术差距基本面发生阶段性变化后，未能锻造新的经济增长动力。本文研究表明：当经济体技术水平远离国际前沿时，实施以模仿吸收为主的追赶导向型增长可实现最快的收入增长和技术进步，但在准技术前沿阶段，追赶导向型增长将面临潜在的技术追赶“陷阱”，进而不可避免地导致“中等收入陷阱”的出现。经济体如能在准技术前沿阶段，通过制度改革和政策创新，扩大市场竞争程度，激励转向竞争导向型增长，不仅可规避追赶“陷阱”，而且竞争引致的创新效应将大于逐渐趋弱的后发追赶效应，从而可继续维持较快的技术进步率及收入增长率。

理论研究结论对于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型工业化经济体规避“中等收入陷阱”具有丰富重要的政策内涵，特别是应强调技术差距的动态变化是最优增长模式转换时机以及政府对市场竞争变量调节绩效的判断基础，过早扩大市场竞争可能导致低水平竞争困境，过晚则可能陷入“中等收入陷阱”。基于典型化事实和国际面板数据的经验研究证据，本文发现当经济体劳均生产率为美国等国际技术前沿经济体的1/2左右及以上区间时，可以认为经济体已处于准技术前沿阶段，此时应及时通过系统的制度改革，扩大市场和要素竞争，推动增长动力模式转型。中

国 2016 年人均国民收入为 8260 美元，处于最终迈向高收入经济体的关键时期。然而，中国经济过去六年来的增长速度呈现显著的阶梯下滑态势，潜在的“中等收入陷阱”风险明显增大。从技术维度来看，以劳均生产率表示的中国制造业的总体技术水平与国际技术前沿相比，已由过去的 1/5 提升到 1/2 左右，可以认为当前中国总体上已经处于国际准技术前沿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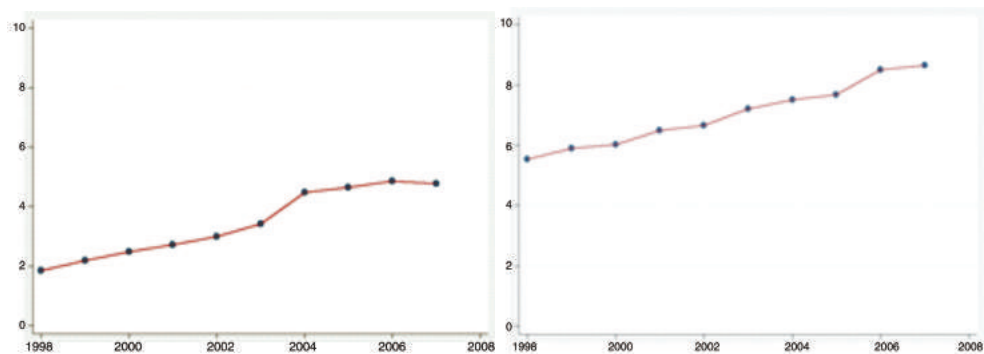


图 4 中国制造业与国际前沿技术水平的总体技术差距动态

注：左图为以劳均生产率表示的技术差距；右图则为全要素生产率差距。

数据来源：中国工业企业数据库，计算样本不包含行业代码小于 13 和大于等于 44 的企业数据。

对于已处于准技术前沿阶段的发展中经济体，应逐步放弃追赶导向型战略思维，加快转向构建竞争导向型的新增长战略，即扩大并维持较强的市场和要素竞争生态、建立阶梯递进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由引进资本为目标到引进竞争为目标的外资利用政策，以及实施竞争兼容型的创新补贴环境。具体而言，本文具有如下政策性启示。

第一从产品和要素两个维度，深度扩大市场准入和供给端自由度，降低市场进入的人为性体制门槛，助推前沿型、技术性、高效率的潜在中小企业进入，替代在位的低效率“僵尸”企业，从而释放熊彼特“破坏性创新”效应，加快技术进步和产品更迭速度。形成非歧视性、全国统一的要素自由流动市场，推动生产要素的跨区域竞争，支撑形成市场决定性的要素高效配置格局，释放资源再配置效应。

第二是构建阶梯递进、行业有别型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国内不同产业、不同省区的技术水平以及对知识产权保护的依赖性存在显著异质性，从全国视野来看，“一刀切”型知识产权保护政策并不利于构建最优的知识产权保护与企业竞

争创新互动生态，应依据各行业与国际技术前沿的距离，以及对知识产权保护的依赖程度，形成行业和区域知识产权保护动态升级机制，实施阶梯增强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

第三是建立以引进高效竞争为目标的全球外资利用环境。国内长期以来的外资利用政策是“以市场换技术”，即通过局部的市场开放吸引跨国公司进入，并通过强制性的内外资合作或本地配套规则，推动国内企业近距离模仿吸收国际技术溢出效应。随着技术差距下降和模仿吸收空间缩小，外资利用政策应加快从吸收国际溢出效应为诉求，逐步转向由外企引致的竞争创新效应为诉求，加快建立面向世界的“负面清单”环境，进一步引进具有国际前沿技术水平的外资企业进入国内，激励国企、民企和外企在国内、国际市场上进行全面的公平竞争。

第四是形成新型产业和企业创新激励政策。在企业研发创新和新兴产业升级领域，是“市场失灵”和“政府失灵”的交叠区域。传统的集中型补贴政策不仅没有有效发挥政府外部扶持效应，还会进一步损伤正常的市场筛选和竞争功能。实际上，对于技术差距越小、越接近技术前沿的行业或地区，因创新信息不确定性增大，应实施较为离散的创新补贴政策，从而激励更多潜在企业进入市场进行“试错性创新”，通过微观上高密度地、不确定性地、多方向地“试错性创新”，获取宏观层面上较快的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速度，支撑国民收入持续快速高质量增长。■